石景山区促进人工智能大模型产业发展

行动计划（2024—2025年）

（征求意见稿）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进一步落实《北京市加快建设具有全球影响力的人工智能创新策源地实施方案（2023—2025年）》，按照北京市人工智能产业“一超多强”发展布局，根据《石景山区人工智能大模型产业集聚区工作方案》，结合本区发展实际，制定本行动计划。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北京市委十三届四次全会、石景山区委十三届七次全会精神，大力实施城市更新和产业转型“两大战略”，统筹做好“四个融合”文章，紧抓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契机，把握人工智能产业发展机遇，建设人工智能大模型产业新高地，全力打造新时代首都城市复兴新地标，高水平建设好首都城市西大门。

二、基本原则

**坚持政府引导，强化市场主导。**发挥政府在规划引导、政策支持、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的重要作用，为产业发展提供全方位支撑，主动谋划重大项目和创新平台，推动优质产业资源集聚。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突出企业、科研院所等创新主体地位，探索产业发展新路径，加快形成人工智能大模型产业竞争优势。

**做好有效衔接，确保方案落地。**有效衔接人工智能大模型产业集聚区工作方案，实施清单化管理、项目化推进，建立有效沟通机制，加强风险管理，压实主体责任，开展监督评估，强化务实举措，确保任务目标落地见效。

**加快要素集聚，完善产业生态。**围绕人工智能大模型产业关键环节，建立以算力为支撑、算法为核心、数据为驱动、应用为引领的产业发展模式。积极整合创新资源，加强要素配置，营造创新生态，形成协同创新发展格局，开展人工智能大模型技术在经济、社会等各领域的垂直应用，促进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

**强化发展保障，推动开放合作。**加快完善人工智能大模型标准规范，建立科学有效的市场监管体系，促进创新发展与监管规范相协调。加强人工智能大模型共性技术、资源和服务开放共享，深化政产学研合作，鼓励创新主体参与国际、国内标准规则制定，推动人工智能大模型产业的跨界融合与创新发展。

三、主要目标

力争到2024年底，创新资源不断落地，产业规模持续壮大，示范应用逐步推行，产业生态逐渐完善，初步形成具有区域影响力的人工智能产业发展高地。人工智能大模型产业集聚区引育10家行业重点企业，落地3个行业领先的人工智能大模型，引入5个以上产业服务平台，形成5个以上行业标杆解决方案，建设10个以上重点应用场景示范项目，人工智能产业年度收入增幅不低于20%；到2025年底，建成具有全国影响力的人工智能大模型产业高地，形成“算力互联、算法领先、数据融合、应用涌现、产业集聚”的良好发展态势。人工智能大模型产业集聚区引育20家行业重点企业，落地5个行业领先的人工智能大模型，引入10个以上产业服务平台，形成10个以上行业标杆解决方案，建设20个以上重点应用场景示范项目，人工智能产业年度收入增幅不低于20%。

四、重点任务

（一）完善产业要素支撑

**1.强化算力供给保障。**新建、改建和扩建一批人工智能算力中心，加强国产芯片部署应用；围绕“算力”“存力”等关键领域，加快国产操作系统、数据库等基础软件本地规模化应用，推动自主可控软硬件算力生态建设；建设智能算力交易中心，整合公有云算力资源，打造公共算力交易平台，提供算力发现、供需撮合、交易购买、调度使用等综合服务，协同建设“京津冀”及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体系。

（牵头单位：园区管委会、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2.提升数据流通能力。**与北京国际大数据交易所加强合作，共建“数据（数字）资产流通创新中心”，推动进行数据（数字）产品上架登记和场内交易，进一步释放流通活力；联合重点央企、数商企业、科研院所等搭建数据开放平台，推动高质量与高可用数据的汇集、访问、共享、处理和使用；鼓励数据机构开放脱敏高质量数据，建设运营数据训练基地、人工智能数据标注平台，形成开放数据资源集聚引力；支持建设大模型训练数据安全屋、预训练语料库。

（牵头单位：园区管委会；配合单位：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区商务局、区政务服务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教委、区城市管理委、区卫生健康委、区金融办）

**3.加强关键技术攻关。**围绕新型架构芯片等方向布局科研攻关专项，引导区内优势单位加强国产软硬件协同创新，开展新架构、新工艺探索。支持大模型围绕模型对齐、增量训练、个性化微调、智能体等环节开展前瞻性研究。推动人工智能领域创新主体组建创新联合体，以夯实底层技术为目标，加快构建国产化技术体系。重点布局垂直行业大模型研发和创新应用。

（牵头单位：园区管委会；配合单位：区科委）

**4.构建评测服务体系。**面向人工智能工程落地和可信治理需求搭建“可信AI”标准体系和大模型评测开放服务平台，形成大模型评测基准及评测方法，建设人工智能大模型专业实验环境，重点针对人工智能在可解释性、隐私保护、公平性等维度上开展测试评估服务，推动大模型有序备案；提升人工智能科技伦理治理能力，探索建立人工智能伦理高风险科技活动审查结果专家复核机制，强化相关责任主体科技伦理规范意识。

（牵头单位：园区管委会；配合单位：区科委、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二）推进产业集群发展

**5.引聚行业龙头企业。**高质量建设人工智能大模型产业集聚区，拓展布局产业空间，加快招引一批拥有前沿技术及良好市场前景的人工智能大模型龙头骨干企业，打造一批人工智能细分领域领军企业，发挥链主企业引领作用，提升大模型产品研发水平和行业赋能能力，支撑人工智能产业发展壮大。到2025年底，人工智能大模型产业集聚区引育20家行业重点企业。

（牵头单位：园区管委会；配合单位：区投促中心）

**6.引育市场创新主体。**瞄准国内外行业地位突出、创新能力强的人工智能大模型企业，谋划一批重大产业招商项目。鼓励有条件的企业或机构设立创新平台。通过梯度培育，新增一批人工智能领域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潜力企业，集聚一批主营业务突出的高成长企业。

（牵头单位：园区管委会；配合单位：区科委、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区投促中心）

**7.引入专业服务机构。**依托高水平、专业化产业运营和服务机构，建设人工智能大模型产业标杆型孵化器，开展创业辅导、孵化培育、行业咨询、知识产权、资源对接等配套专业服务，推动上下游创新资源聚合，形成产业高质量服务矩阵。

（牵头单位：园区管委会；配合单位：区科委）

（三）推动应用场景开放

**8****.打造重点场景示范区。**以首钢园为核心，利用园区工业遗存资源禀赋，依托“京西八大厂”等老旧厂房，支持人工智能大模型技术赋能城市更新建设。探索揭榜挂帅机制、场景供需市场化运营机制，提供沉浸式、互动式消费新体验，到2025年底，每家单位至少形成2个创新性强、示范效应突出、可复制可推广的技术应用解决方案。

（牵头单位：园区管委会；配合单位：区西建办、区商务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9.形成特色标杆场景。** 发挥石景山区场景应用联席会议机制作用，在政务、金融、医疗、教育、文旅、城市治理等领域开放场景。到2025年底，每家单位至少建设2个具有商业化落地能力、可复制可推广、示范效应强的典型应用场景，建立场景助推产业提升、科技赋能高质量发展新模式。

（牵头单位：园区管委会；配合单位：区商务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教委、区政务服务局、区城市管理委、区卫生健康委、区金融办）

**10.强化创新成果转化应用。**聚焦人工智能产业领域方向，实施创新水平高、产业带动力强、具有突破性的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项目，围绕供需匹配、协作配套、创新合作、资源共享、产业化赋能等方面，加强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协同合作，提高成果转化质量和产业化水平。

（牵头单位：园区管委会；配合单位：区科委、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四）优化产业发展生态

**11.集聚产业发展人才。**吸引和集聚人工智能大模型领域高端人才和创新创业人才，推荐评定“景贤人才”，针对人才落户、住房、子女教育等给予重点服务保障，形成人才集聚新高地。推动高校、科研院所在学科体系构建中突出交叉与融合，建立跨院系的人工智能人才培养模式，加强基础理论和应用能力培训，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发挥人工智能创新创业大赛在人才引进、项目落地的作用，集聚一批青年拔尖人才和优质创业团队。

（牵头单位：园区管委会；配合单位：区委组织部、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12.建设院士专家服务站。**依托院士等国家级高层次人才、行业专家学者、领军企业等，建设院士专家服务站，围绕提升人工智能产业竞争力和产业地位的战略需求，组织开展共性技术联合攻关、人才培养和科技成果转化，力争在产业关键领域取得突破。

（牵头单位：园区管委会；配合单位：区委组织部、区科委、区科协）

**13.搭建产业服务平台。**依托行业龙头企业和高校院所，建设一批人工智能企业技术中心、公共技术服务平台。支持新型研发机构等创新主体搭建知识产权服务、技术测评和对接交流平台，深化基于新技术创新、产品研发、应用推广的产业链创新合作。支持建设人工智能领域创新创业公共服务平台，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到2025年底，每家单位至少引入3个产业服务平台。

（牵头单位：园区管委会；配合单位：区科委、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14.设立专项投资基金。**持续发挥政府投资基金引导作用，围绕人工智能大模型领域新设和引入产业基金，引导社会资本加大人工智能大模型领域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投资力度，建立从天使投资、风险投资到股权投资的投资体系。通过整体设计、分期实施，促进资本与技术、人才等创新要素有机融合，为产业发展提供稳定、持续的资本供给。

（牵头单位：区金融办、园区管委会）

**15.提升发展服务能力。**发挥市区两级企业服务包、服务管家机制，将人工智能重点企业纳入服务包，切实提高服务企业能力，加大统筹协调力度，解决企业发展诉求；营造稳定包容的监管环境，推动监管政策和监管流程创新，鼓励创新主体采用安全可信的软件工具和数据资源，开展人工智能技术创新和推广应用；加强对企业挂牌上市培育服务、辅导和推荐，持续做好人工智能企业挂牌上市培育工作。

（牵头单位：园区管委会；配合单位：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区发展改革委、区金融办、区投促中心）

**16.扩大产业影响力。**开展人工智能大模型领域国际交流合作，举办国际化、高层次人工智能产业品牌论坛活动，建设创新研讨、成果发布、资源对接和展示平台，提升区域产业影响力。

（牵头单位：园区管委会；配合单位：区委宣传部）

五、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

发挥人工智能专班推进机制作用，按照“周周有调度、月月有进展”原则，积极协调解决重点问题。紧密联动市级专班，及时提报重点工作进展，积极争取政策、资金等相关支持，形成市区协同的产业发展工作机制。

（二）强化政策保障

积极导入市级资源，制定发布促进石景山区推进人工智能大模型产业发展专项支持政策，加大算力支撑、数据流通、场景建设、企业集聚、产业运营、人才引育、产业活动等方面的支持力度，吸引创新资源向石景山区集聚。

（三）做好宣传引导

充分利用门户网站、新闻机构、公众号等媒体资源，积极宣传人工智能大模型产业集聚区建设新进展和新成果，加大对重点企业、示范项目、应用标杆的宣传推广。鼓励区内企业和行业组织举办人工智能产业品牌活动，提高社会知晓度和产业影响力。

附件：石景山区促进人工智能大模型产业发展行动计划

（2024—2025年）重点任务分工

附件

石景山区促进人工智能大模型产业发展行动

计划（2024—2025年）重点任务分工

| 序号 | 牵头单位 | 配合单位 | 任务分工 |
| --- | --- | --- | --- |
| 1 | 园区管委会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 —— | **强化算力供给保障**1.新建、改建和扩建一批人工智能算力中心，加强国产芯片部署应用。（园区管委会、区经济和信息化局）2.围绕“算力”“存力”等关键领域，加快国产操作系统、数据库等基础软件本地规模化应用，推动自主可控软硬件算力生态建设。（区经济和信息化局）3.建设智能算力交易中心，整合公有云算力资源，打造公共算力交易平台，提供算力发现、供需撮合、交易购买、调度使用等综合服务，协同建设“京津冀”及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体系。（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
| 2 | 园区管委会 |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区商务局区政务服务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教委区城市管理委区卫生健康委区金融办 | **提升数据流通能力**1.与北京国际大数据交易所加强合作，共建“数据（数字）资产流通创新中心”，推动进行数据（数字）产品上架登记和场内交易，进一步释放流通活力。（园区管委会）2.联合重点央企、数商企业、科研院所等搭建数据开放平台，推动高质量与高可用数据的汇集、访问、共享、处理和使用；鼓励数据机构开放脱敏高质量数据，建设运营数据训练基地、人工智能数据标注平台，形成开放数据资源集聚引力。（园区管委会、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区商务局、区政务服务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教委、区城市管理委、区卫生健康委、区金融办）3.支持建设大模型训练数据安全屋、预训练语料库。（园区管委会、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
| 3 | 园区管委会 | 区科委 | **加强关键技术攻关**1.围绕新型架构芯片等方向布局科研攻关专项，引导区内优势单位加强国产软硬件协同创新，开展新架构、新工艺探索。支持大模型围绕模型对齐、增量训练、个性化微调、智能体等环节开展前瞻性研究。（区科委）2.推动人工智能领域创新主体组建创新联合体，以夯实底层技术为目标，加快构建国产化技术体系。重点布局垂直行业大模型研发和创新应用。（园区管委会、区科委） |
| 4 | 园区管委会 | 区科委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 **构建评测服务体系**1.面向人工智能工程落地和可信治理需求搭建“可信AI”标准体系和大模型评测开放服务平台，形成大模型评测基准及评测方法，建设人工智能大模型专业实验环境，重点针对人工智能在可解释性、隐私保护、公平性等维度上开展测试评估服务，推动大模型有序备案。（园区管委会、区经济和信息化局）2.提升人工智能科技伦理治理能力，探索建立人工智能伦理高风险科技活动审查结果专家复核机制，强化相关责任主体科技伦理规范意识。（区科委） |
| 5 | 园区管委会 | 区投促中心 | **引聚行业龙头企业**1.高质量建设人工智能大模型产业集聚区，拓展布局产业空间。（园区管委会）2.加快招引一批拥有前沿技术及良好市场前景的人工智能大模型龙头骨干企业，打造一批人工智能细分领域领军企业，发挥链主企业引领作用，提升大模型产品研发水平和行业赋能能力，支撑人工智能产业发展壮大。到2025年底，人工智能大模型产业集聚区引育20家行业重点企业。（园区管委会、区投促中心） |
| 6 | 园区管委会 | 区科委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区投促中心 | **引育市场创新主体**1.瞄准国内外行业地位突出、创新能力强的人工智能大模型企业，谋划一批重大产业招商项目。（园区管委会、区投促中心）2.鼓励有条件的企业或机构设立创新平台。（区科委）3.通过梯度培育，新增一批人工智能领域具有核心竞争力的潜力企业，集聚一批主营业务突出的高成长企业。（园区管委会、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区投促中心） |
| 7 | 园区管委会 | 区科委 | **引入专业服务机构**依托高水平、专业化产业运营和服务机构，建设人工智能大模型产业标杆型孵化器，开展创业辅导、孵化培育、行业咨询、知识产权、资源对接等配套专业服务，推动上下游创新资源聚合，形成产业高质量服务矩阵。（园区管委会、区科委） |
| 8 | 园区管委会 | 区西建办区商务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 **打造重点场景示范区**1.以首钢园为核心，利用园区工业遗存资源禀赋，依托“京西八大厂”等老旧厂房，支持人工智能大模型技术赋能城市更新建设。（园区管委会、区西建办、区经济和信息化局）2.探索揭榜挂帅机制、场景供需市场化运营机制，提供沉浸式、互动式消费新体验，到2025年底，每家单位至少形成2个创新性强、示范效应突出、可复制可推广的技术应用解决方案。（园区管委会、区西建办、区商务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
| 9 | 园区管委会 | 区商务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教委区政务服务局区城市管理委区卫生健康委区金融办 | **形成特色标杆场景**发挥石景山区场景应用联席会议机制作用，在政务、金融、医疗、教育、文旅、城市治理等领域开放场景。到2025年底，每家单位至少建设2个具有商业化落地能力、可复制可推广、示范效应强的典型应用场景，建立场景助推产业提升、科技赋能高质量发展新模式。（园区管委会、区商务局、区文化和旅游局、区教委、区政务服务局、区城市管理委、区卫生健康委、区金融办） |
| 10 | 园区管委会 | 区科委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 **强化创新成果转化应用**1.聚焦人工智能产业领域方向，实施创新水平高、产业带动力强、具有突破性的重大科技成果产业化项目。（园区管委会、区经济和信息化局）2.围绕供需匹配、协作配套、创新合作、资源共享、产业化赋能等方面，加强产业链上下游企业协同合作，提高成果转化质量和产业化水平。（园区管委会、区科委、区经济信息化局） |
| 11 | 园区管委会 | 区委组织部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集聚产业发展人才**1.吸引和集聚人工智能大模型领域高端人才和创新创业人才，推荐评定“景贤人才”，针对人才落户、住房、子女教育等给予重点服务保障，形成人才集聚新高地。推动高校、科研院所在学科体系构建中突出交叉与融合，建立跨院系的人工智能人才培养模式，加强基础理论和应用能力培训，完善人才培养体系。（区委组织部、区人力社保局）2.发挥人工智能创新创业大赛在人才引进、项目落地的作用，集聚一批青年拔尖人才和优质创业团队。（园区管委会、区委组织部、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
| 12 | 园区管委会 | 区委组织部区科委区科协 | **建设院士专家服务站**1.依托院士等国家级高层次人才、行业专家学者、领军企业等，建设院士专家服务站。（园区管委会、区委组织部、区科协）2.围绕提升人工智能产业竞争力和产业地位的战略需求，组织开展共性技术联合攻关、人才培养和科技成果转化，力争在产业关键领域取得突破。（园区管委会、区科委） |
| 13 | 园区管委会 | 区科委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 **搭建产业服务平台**1.依托行业龙头企业和高校院所，建设一批人工智能企业技术中心、公共技术服务平台。（区科委）2.支持新型研发机构等创新主体搭建知识产权服务、技术测评和对接交流平台，深化基于新技术创新、产品研发、应用推广的产业链创新合作。支持建设人工智能领域创新创业公共服务平台，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到2025年底，每家单位至少引入3个产业服务平台。（园区管委会、区科委、区经济和信息化局） |
| 14 | 区金融办园区管委会 | —— | **设立专项投资基金**持续发挥政府投资基金引导作用，围绕人工智能大模型领域新设和引入产业基金，引导社会资本加大人工智能大模型领域成果转化和产业化投资力度，建立从天使投资、风险投资到股权投资的投资体系。通过整体设计、分期实施，促进资本与技术、人才等创新要素有机融合，为产业发展提供稳定、持续的资本供给。（区金融办、园区管委会） |
| 15 | 园区管委会 | 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区发展改革委区金融办区投促中心 | **提升发展服务能力**1.发挥市区两级企业服务包、服务管家机制，将人工智能重点企业纳入服务包，切实提高服务企业能力，加大统筹协调力度，解决企业发展诉求。（区投促中心）2.营造稳定包容的监管环境，推动监管政策和监管流程创新，鼓励创新主体采用安全可信的软件工具和数据资源，开展人工智能技术创新和推广应用。（园区管委会、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区发展改革委）3.加强对企业挂牌上市培育服务、辅导和推荐，持续做好人工智能企业挂牌上市培育工作。（区金融办） |
| 16 | 园区管委会 | 区委宣传部 | **扩大产业影响力**开展人工智能大模型领域国际交流合作，举办国际化、高层次人工智能产业品牌论坛活动，建设创新研讨、成果发布、资源对接和展示平台，提升区域产业影响力。（园区管委会、区委宣传部） |